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7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求真樓 4 樓會議廳(K401)

主席：王校長如哲

記錄：周靜宜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一、宣布出席人數、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

週二的會議與活動較多，早上有大一英語的期末成果競賽，透過計畫與課程，讓學生多元的與時俱並展現成果。也謝謝大家出席今天的會議，本次會議為這學期最後一次行政會議，並祝大家農曆過年新年快樂。

三、宣讀及確認107學年度第4次行政會議紀錄

裁示：確認會議紀錄。

四、上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

案由：107學年度歷次行政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敬請鑒察。(報告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本次檢查結果，列管案件共6案，業請各承辦單位填復辦理情形，並經彙整完竣如附表。

二、各相關單位所辦案件建議解除列管者計6案，繼續列管者計0案。

擬辦：本案未辦結事項部分，擬請各主管單位繼續積極辦理完竣。

裁示：照案通過。

五、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

■ 教務處—洪教務長榮照報告：

一、本週為本學期第 17 週，下週到 1 月 18 日才是第 18 週截止。成績登分的時間在 1 月 14 日至 27 日，接著就是過年了，請掌握時效。下學期開學時間是 2 月 11 日（農曆初七）。

二、目前正在辦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的報名，從 107 年 12 月 24 日到本(108)年 1 月 21 日，教務處每隔一段時間會向系所

回報報名情形，請大家持續鼓勵校內外同學報考。

- 三、 為避免影響學生受教權益，提醒老師們在授課時，不要私相交付課程，還是要經過行政程序。因另涉及教師職級鐘點費不同，以及教師授課學生回饋意見等相關問題，。

■ **學務處—丘學務長周剛報告：**

108 年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ROTC)第二梯次報名日期為 108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26 日，凡本校大一至大三男女學生均可報名；在學期間享有學雜費全額補助、書籍文具費每學期 5000 元、生活費每月 12,000 元，意者請洽軍訓室索取簡章。

■ **國際及兩岸事務暨研究發展處—朱處長海成報告：**

- 一、 本校為鼓勵更多研究人員參與研究倫理議題的對話，穩固研究發展的強力後盾，明年度加入成功大學南區研究倫理聯盟方案，研究計畫送該聯盟審查，皆不收取審查費，敬請多加使用。

- 二、 108 年 1 月 23 日韓國首爾教育大學校長及 57 位師長蒞校交流參訪。

■ **進修推廣部—許主任可達報告：**

本部與幼教系教師共同辦理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107 學年度臺中市客語示範幼兒園師資培訓計畫」已確定得標，提供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培訓課程，將客家文化及語言融入教學課程，加強日常客語正音、用語、客家文化賞析與節慶、融入幼兒園統整課程活動設計與教學的相關課程與成效評估分析。目前與本部合作的系所還有台語系及觀光所，歡迎其他系所共同合作。

■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魏處長麗敏報告：**

目前教育部非常強調全英語教學，英語系跟本處申請了全英語教學研究中心，申請到 282 萬餘元的經費，未來又將開拓一個新的方向。

■ **特殊教育中心—王中心主任欣宜報告：**

本中心有愛無礙特教通訊電子報第八、九期已出版，近期將寄給全校師生，還會寄發給全國相關業務單位。

■ **校務中心—林中心主任欣怡報告：**

本中心已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完成高教深耕計畫主冊第二次經費調整，將各單位人事費及業務費剩餘經費流至總計畫統籌使用。另，已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完成高教深耕計畫主冊、附冊暨附錄之管考，目前主冊計畫執行金額共計 35,259,901 元（執行率 90.99%）。

■ **人事室一周主任均育報告：**

- 一、本校 107 學年度歲末聯歡晚會訂於 108 年 1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6 時，假本校中正樓舉行。參加人員為本校現有教職員工（含專任助理）、退休人員、校聘工讀生（只參加餐會不參加摸彩）。為慰勉同仁辛勞，除本校準備之摸彩品外，各單位主管如有意捐贈摸彩品，請於 107 年 1 月 10 日（星期四）前送交人事室，以利安排摸彩事宜。感謝總務處事務組協助場布事宜。
- 二、根據上次校務會議指示「其他大學聘有專案教師及校務基金教學人員等身份教師之作法、相關規定以及對於專任教師之定義範圍」作報告，詳見補充書面資料。

※**校長裁示：**

請人事室對於目前校內「專任教師」範疇明確定義，讓系所相關作業有所依憑。因應時代變遷，請修正校內相關法規，朝向將校基教師納進專任教師方向進行，以保障權益。

■ **秘書室王主任秘書玲玲報告：**

新成立創校 120 週年校慶宣傳網粉絲專業（「飛越雙甲子，中教大 keep going」），歡迎大家連線觀看，也請幫忙按個讚。120 週年校慶將陸續辦一些比較大型的活動，此為其中之一。

■ **教育學院郭院長伯臣報告：**

- 一、本院於上個月與香港辦理香港自主學習節，感謝校內單位的協助。
- 二、教育學院所開發的因材網現在是全台灣中小學最大的數位學習平台，歡迎各位老師同仁的子弟如果有需要使用的話再跟本院申請。

■ **英語學系洪主任月女報告（王思涵小姐代為報告）：**

本系辦理多元文化語境計畫分別於 108 年 1 月 8 日及 1 月 11 日在求真樓音樂廳與寶成演藝廳舉辦 107 學年度臺灣文化手冊英文競賽，歡迎全校師生蒞臨指導。

■ **其他各單位之報告資料請參閱會議議程資料**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修正「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精進通識課程教學方案補助要點」，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說明：

一、案揭要點業於 107 年 12 月 12 日 107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二、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一) 第二點第一項有關本校教師申請相關課程計畫未獲補助者之單位，修正為「教育部或其他政府部門」；第二點第二項有關申請案之審查程序，修正由「本中心課程研究小組聯席會議審查，審查結果經本中心中心主任核定後通知申請教師…」；新增第二點第三項有關申請案因修課學生人數不足致使停開時之處置方式。

(二) 第三點於補助原則之處，載明補助項目之科目名稱，以及經核定補助之案件，因故撤銷或逾期未執行時，須於方案核定後一個月內書面說明，並繳回全部補助經費之規定。

(三) 第四點有關補助案之成效管考方式，修正為「…提送本中心課程研究小組審閱、查核…。」

(四) 第五點有關本要點所需經費明訂由本中心業務費「精進通識課程教學方案補助費用」項下支應。

三、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精進通識課程教學方案補助要點修正草案」

(附件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精進通識課程教學方案補助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附件二)、現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精進通識課程教學方案補助要點」(附件三)、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行政會議紀錄節本(附件四)、107 學年度 1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紀錄節本(附件五)及 107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議紀錄(附件六)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提案一

案由：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 107 年 11 月 20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70196432 號函，108 年 2 月 1 日起專科以上學校學生擔任教學助理者，不再分流屬學習範疇之『教學獎助生』及屬僱傭關係之『兼任教學助理』，將

一律由學校為前開學生納勞保，爰刪除『教學獎助生』文字。

二、本要點業經 108 年 1 月 8 日 107 學年度第 4 次法規委員會討論通過。

三、修訂重點如下：

(一) 刪除現行要點第二點、第四點「教學獎助生」類型及相關規定。

(二) 修正要點第三點(二)申請之教學助理資格及條件：申請之教學助理原以本校在學研究生為原則，考量研究生少，大學生亦具優異表現，現放寬為以本校在學生為原則。

(三) 現行要點第四點(八)獨立至修正要點第五點，為簡化審查作業，「教學助理審查小組」成員刪除主任秘書及本校四位專任教師。

(四) 勞僱型助理原時薪為 150 元，為避免基本工資調漲便需修法之窘境，修正要點第六點(一)3 改為「教學助理審查小組」依當年度預算內分配，原則如下：2 學時課程補助每月 15 小時、3 學時課程補助每月 20 小時，其薪資不得低於勞動部基本工資規定。

(五) 現行要點中大班授課修課人數補助比例：61-65 人為 40%、66-70 人為 60%、71-75 人為 80%、76 人以上 100%；今考量學生權益，將修正要點第六點(一)4 簡化為 61-75 人 80%、76 人以上 100%。

四、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現行要點(以上資料為附件一)、教育部 107 年 11 月 20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70196432 號函(附件二)、107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處主管座談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附件三)。

決 議：照案通過。

臨時提案二

案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一、配合教育部公布「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辦理修正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要點」。

二、本要點業經 108 年 1 月 8 日 107 學年度第 4 次法規委員會討論通過。

三、依據教育部 107 年 11 月 20 日公布「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自 108 年 2 月 1 日起推動大專校院聘用教學助理全面

納保，爰刪除「教學獎助生」等文字，修正本校研究生助學金為「研究獎助生學習津貼」及「勞僱型助學金」二種。

四、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後全條文、現行條文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案由：各學術單位的網站由校外廠商維護，建請計網中心統一處理，費用由學校編列專項經費支付。（提案單位：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教育學系）

決議：

- 一、請計網中心規劃各系所單位使用之公版網站。如各系所單位要自行規劃設計網頁，仍應涵蓋公版內容。
- 二、公版網站要能反映系所績效，讓外部委員可進行查核；同時也需包含內部管理的功能，可上傳系所不對外公開的內部資料，以利系所控管績效。
- 三、請校務中心參與網頁內容之規劃。

八、散會(中午 11 時 25 分)